

湖南省财政厅文件

湘财预〔2025〕316号

湖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 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通知

各市州、省直管县市财政局：

为提高预算完整性，加快预算执行进度，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财政部关于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财农〔2025〕66 号）精神，经研究，现提前下达你市（州、县）2026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万元（项目名称：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代码：10000015Z155110000004，详见附件）。列 2026 年政府收支分类收入科目“1100231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转移支付收入”，支出列入“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下相关项，到人到户类、基础设施建设类、产业发展类项目资金的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分别列入“50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503 机关资本性支出”、“502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或“599 其他支出”。

请你单位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过渡期后常态化帮扶有关决策部署，切实管好用好资金，待中央财政衔接资金具体调整优化方案确定后，资金管理使用按照新修订资金管理办法等要求执行。同时，加强与农业农村等行业部门的沟通衔接，根据本地乡村振兴规划和年度计划任务尽快安排使用资金，按照《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财农〔2021〕19号）和《湖南省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湘财农〔2021〕10号）严格资金监管，及时处理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中的预警信息，定期监控支出进度，加强资金全过程绩效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确保资金安全有效。

附件：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表



信息公开选项:依申请公开

抄送：财政部湖南监管局、省农业农村厅、省民宗委、省林业局。

湖南省财政厅办公室

2025 年 12 月 9 日印发



附件

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表

市州 县市区/单位		金额（万元）	其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		少数民族发展	欠发达国有农场巩固提升	欠发达国有林场巩固提升	备注
			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	其他				
合计		414618	52350	347101	9704	2449	3014	
岳阳市	临湘市	2189	250	1829	50		60	

中共临湘市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文件

临农组发〔2026〕1号

关于拨付 2026 年度中央提前批（第一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通知

忠防镇人民政府：

根据湘农发〔2025〕77 号文件精神（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1829 万元），聚焦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经研究，本次拨付 2026 年度中央提前批（第一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230 万元。资金主要用于响山村大石组人居环境提质、响山村小石组桥梁建设两个项目。

请忠防镇、响山村严格按照《湖南省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规定，优化资金使用，强化项目库建设，加强资金管理，确保资金安全。

附件：2026 年中央提前批（第一批）财政衔接乡村振兴
补助资金拨付明细表

2026 年 2 月 10 日



2026年中央提前批（第一批）财政衔接乡村振兴
补助资金拨付明细表

排序	项目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	项目类型	金 额（万元）
1	忠防镇	响山村	忠防镇响山村大石组人居环境提质	人居环境整治	乡村建设行动	200
2		响山村	忠防镇响山村小石组桥梁建设	全长30m	乡村建设行动	30
3	合计					230